

通辽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关于对通辽市级以上（含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评估考核不合格人员的公示

为推动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发展工作，进一步加强对非遗代表性传承人的管理，根据《内蒙古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条例》和《通辽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认定与管理暂行办法》，2022年8月，市文旅广电局委托各旗县（市）区文化和旅游局、市文保中心开展了市级以上（含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评估考核工作。2022年度市级以上（含市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应参加考核204人，考核结果为：合格196人，不合格6人，拟取消传承人资格3人。

各旗县（市）区文化和旅游局、市文保中心评估考核基础上，市文旅广电局进行复核，经党组会议研究通过，现将市级（含市级）传承人评估考核不合格人员予以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如有异议，请向市文化旅游广

电局非物质文化遗产科当面或署名书信、电话、邮件反映，并提供必要的证据材料，以便核实查证。

公示时间：2022年10月12日--2022年10月19日。

接待来电、来访时间（工作日）：上午8:30-12:00

下午2:30-5:30

地 址：通辽市行政中心3号楼D308市文化旅游广电局非遗科

邮政编码：028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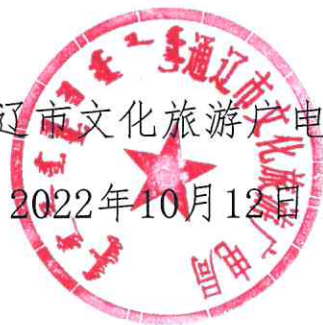
联系电话：8835328

电子邮箱：sxtlqmyd@163.com

附：通辽市级以上（含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评估考核不合格人员公示名单

通辽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2022年10月12日



附件

通辽市级以上（含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
评估考核不合格人员公示名单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级别	批次/时间	评估考核结果
1	王太平山	男	1956.10	传统技艺	蒙古族马具制作技艺	区级	第一批 2008 年	2022 年度考核不合格，停发当年传承人传习补贴。
						市级	第一批 2009 年	
2	宝林	男	1970.02	曲艺	好来宝	市级	第四批 2015 年	2022 年度考核不合格，停发当年传承人传习补贴。
3	温振林	男	1955.04	传统技艺	根艺	市级	第四批 2015 年	2022 年度考核不合格，停发当年传承人传习补贴。
4	陈景芳	男	1963.03	曲艺	东北二人转	市级	第一批 2009 年	因涉嫌危险驾驶罪受刑事处罚，拟取消传承人资格。
5	宝音套	男	1964.01	传统音乐	蒙古族潮尔音乐	市级	第四批 2015 年	2020 年、2022 年累计两次年度考核不合格，拟取消传承人资格。
6	狄志远	男	1982.01	传统技艺	蒙古族四胡制作技艺	市级	第六批 2021 年	2021 年、2022 年连续两次年度考核不合格，拟取消传承人资格。